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或“保荐人”）作为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利机械”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东利机械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代表人查阅了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文件、相关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对其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关联交易事项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26年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阿诺达”）预计2026年度与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合计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金额)，2025年1-11月公司及山东阿诺达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额1,498.98万元（未经审计），未超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议的金额2,000.00万元。

2025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本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年1-11月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铸件毛坯	按照市场价格	1,500.00	1,498.98

3、2025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铸件毛坯	1,498.98	2,000.00	14.70	-25.0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6677354556R

法定代表人：周伟平

注册资本：2,100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莲池南大街2228号

经营范围：机械零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加工。铸件模具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批准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9月30日，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总资产：2,138.52万元，净资产：2,177.96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1,283.31万元，净利润：-12.7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介绍

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伟平系公司股东，截至2025年12月17日持有公司股份156万股，持股比例1.06%。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山东阿诺达2026年度预计与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铸件毛坯。公司与该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双方将秉持诚信、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合理性、公允性。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三、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独立判断，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向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采购毛坯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与相关关联人合理配置资源，实现优势互补，更好地开展业务，关联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也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保定市升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签署金额合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不含税）的采购合同，在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向关联方采购铸件毛坯，属于公司日常业务合作范围，该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日常经营业务稳定开展。上述关联交易实施合理、定价公允，未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并未影响公

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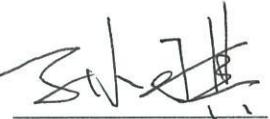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2、本次关联交易为2026年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 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签字):


孙 琦


王艳玲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25 年 12 月 17 日